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
號

傳 真：(02)27377413

承 辦 人：呂瑞華 專員

聯絡電話：(02)2737-7410

電子郵件：jhlu@nstc.gov.tw

受 文 者：開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誠字第1130028850C號

速 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共(4)件

如文(共 4 個附件：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5-01.odt、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7-01.odt、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6-01.pdf、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94-01.pdf)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5-01.odt (附件1)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7-01.odt (附件2)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76-01.pdf (附件3)

fb0eee47da3a7cf820000a57e3c5e50_113V0P000083_113D2011494-01.pdf (附件4)

主旨：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會於113年5月2日以科會誠字第1130028850B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修正對照表、修正後全文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要點部分規定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298單位)

副本會各處室 (共23單位) (含附件)

本：

主任委員吳政忠

決行層次：建請 層決行